



【人生随想】

月下舞者

□许志杰

我家院外是村里的文体广场，入夜就有不少人过来跳舞。回老家时，我常站在边上，边看舞边学着比划几下。

虽然没有城市广场里那些舞者的艳丽贵气、整齐划一，但对于这些肩负着繁重家务和下地干活的奶奶、姥娘们来说，已经做到了最好。很佩服和欣赏她们的勇气，平日里她们每个人的劳作强度和工作量非常之大，还要克服诸多困难，聚在一起，跟着音乐有节奏地起舞。这是一种精神的升华、行为的执着、追求的高尚。我被感动，与她们共舞使我浮躁的心稍加安定，使我看到生活之丰富多彩，在喧杂拥挤、一派气象万千的假日里，乡村的炊烟，田野的忙碌，乡亲急匆匆的脚步，赶着点儿收玉米，掐着日子种小麦，盼着有些干旱的地里能来一场及时雨，那是一道说不尽的风景，一道让人从心底生发出尊敬、不敢造次、无法忘却、入心入脑，怎么看也不厌倦的人世间最美的风景。乡村的“三秋”时节，秋收、秋耕、秋种，很多时候连饭都顾不上吃，忙着为来年播种希望，他们最大的喜悦就是把一天的活干完，回家吃饭，坐在院子里歇息一下，最大的祈望就是天遂人愿，风调雨顺。

中秋之夜，饭后我来到广场，音乐已经响起，跳舞的人并不多。问了比我长四辈的老妈（曾祖母），她说，忙完地里的活就很晚了，回家做饭，还要等孩子们下班，一起吃了团圆饭。老家的人把中秋节习惯地叫做八月十五，这可能与农事、节令有关，八月十五是团圆的日子，一家人围在一起念月儿、喝酒，其乐融融。可是，八月十五也是一年中最为忙碌的赶节令的时候，收玉米、收地瓜、刨花生，颗粒归仓。接着就要翻茬、施肥、耕地，播种小麦，还要栽大蒜、拔萝卜，节令不候人，一天也耽搁不起。今年闰四月，八月十五过后不几天就是寒露。白露早、寒露迟，秋分种麦正当时，要想明年的小麦有个好收成，就得赶在寒露前把麦子种上。在时不我待的农事面前，把地里的活干完就是天大的事，过八月十五或许仅是一个时间节点，一个催着人们紧赶着去忙活的节骨眼儿。在外工作的孩子回来，也会加入到农忙的队伍里，帮着家人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。过节，在这些孩子的眼里，看到最多的当是家人忙碌的身影、劳作的艰辛、收获的喜悦、播种的希望。我想，他们回到工作岗位时，带回的肯定不是对旅行的不舍甚或疲惫、厌倦，而是满心的情怀和干劲，必是精神抖擞。

跳舞的人开始多了，已近

晚上9点，但与以往相比还是少了一些。过节的日子，早晚都要把地里的活干完，等着务工的孩子们赶回来，才坐在一起吃饭。饭后再过来跳舞。嫂子这样说。接下来的舞曲是《小苹果》，这支欢快明畅、易于调动人们亢奋情绪的曲子响起，广场上的景色立马靓丽、跃动起来。放下农具，手舞足蹈；撂下农活，华丽转身。如果说奔放、欢快的《小苹果》节奏与她们平常手脚麻利、干净利索的劳作有所相近的话，《十送红军》如此悠长深情的曲调，怎么也与她们急匆匆的脚步搭不上调子，可是，眼前这些“粗老笨壮”的舞者真是跳得很好，甩出来的长袖很抒情，倾下的身段特摇曳。我坚信若有城里人的大把工夫，再有人稍加指点，她们定是最强的舞者，没有之一。

我知道她们很辛苦，也看出美丽的舞姿略带着一天劳作下来的疲惫。论活动强度，几曲下来也不过毛毛雨，只能算是一天劳作的“收势”。她们坚持每天来广场跳舞，大概是觉得干活与跳舞为两种不同的生活方式，为了生存而劳动，劳动致富；跳舞则是一种精神的鸣响、情感的升华。一支曲子跳过，浑身的疲惫消了，憋屈了一天的胸闷散了，回家洗把脸，搂着孙子睡一觉，第二天早晨起来看着太阳冉冉升起，干什么活都不累。

聊起来听到的多是满足。过去那些年忙“三秋”的时候才叫一个真忙。“三秋”不仅有收、耕、种的说法，还有白露、秋分、寒露这三个秋天里的节气的另一种解释，意味着“三秋”时间长达45天。如此漫长的“三秋”时节，人们披星戴月，日复一日，直到种完小麦，浇上越冬水，把地里的秸秆拉回家以备冬天取火之用，北风那个吹，雪花那个飘，这一年才算忙完。现如今好多了，收、耕、种全部实现了农业机械化，忙也就忙那么几天。过去只有到了冬天才算农闲，现在一年365天只有十几天忙活，300多天都闲着没事干。早先种地得靠年轻力壮的劳力，现在留守村里的老人一样可以干得很好，打电话预约来机械，指挥着驾驶员一条龙服务，用不了几天就收工，“三秋”就过完了。劳作之余，这些月下舞者平和达观，以自己创造的美化解自己心里的郁结，自给自足，丰衣足食。儿女轻装上阵，好好工作，孙辈茁壮成长、天天向上，这样朴素的家国情怀同样具有很高的思想境界。

月亮时隐时现，舞曲时而浩荡时而舒缓。站在远处拍下一张并不清晰的“全家福”，以纪念庚子之年“双节”临门的喜庆与欢快，致敬我的乡亲。

□雨茂

近几年阅读《宋史》，尤其让我感佩的，是北宋君臣的雅量与襟怀。因为建立了相对完善的选官制度，科举制度相对公平，士人们得以保持相对独立的人格，所以大臣们犯颜直谏，无所顾忌，加之皇帝大度包容，既不刚愎自用，也不钳制言论，这就保证了北宋朝廷在大多数时间里都是风清气正的。

其中，广为传颂的是宋太宗与寇准的故事。一日，寇准奏事，一语不合，太宗怒，欲起身离开。寇准居然放胆拉住皇帝的衣裳，让他再次坐下来，事情谈妥了才退下去。对此，皇帝不仅不生气，反而嘉奖寇准，说：“朕得寇准，犹文皇之得魏徵也。”

相比寇准的行为冒犯，苏辙的言语冒犯更让宋仁宗难堪。苏辙在参加殿试策问考试时，考虑到皇帝年纪大了，有急政倾向，于是在文章中无所顾忌，极言得失，不仅指责仁宗耽于女色、赏赐没有限度，而且批评他治国理政没有远见，头痛医头，脚痛医脚。“古之圣人，无事则深忧，有事则不惧。夫无事而深忧者，所以为有事之不惧也。今陛下无事则不忧，有事则大惧，臣以为忧乐之节易矣。”苏辙以为逆龙鳞必遭黜落，但考官司马光建议给第三等，考官胡宿表示反对，认为苏辙对皇上不恭。主管财政的三司使蔡襄因苏辙批评财政，自觉惶恐，不发表意见。岂知宋仁宗雅量过人，“以直言招人，而以直言弃之，天下其为我何？”认为皇帝不能说一套做一套，要言行如一，大度容人。最后，宰相做了妥协，给苏辙下等成绩了事。既照顾了皇帝面子，又为国家留住了人才。

皇帝有容忍的雅量，大臣们自然上行下效，极力保护青年后进。北宋宰相王曙为人庄重严肃，律己严，对下属亦严。他担任西京留守时，属官欧阳修、尹洙等人恃才傲物，喜欢饮酒游玩。前任钱惟演对他们很迁就，年轻气盛的欧阳修、尹洙等人难免得寸进尺，不知收敛。王曙看不过去了，声色俱厉地申饬他们道：“诸君纵酒过度，独不知寇莱公晚年之祸邪！”没想到欧阳修反唇相讥：“以修闻之，莱公正坐老而不知止尔！”影射王曙年纪大了还不懂得隐退，贪恋权位。寇准不是别人，正是王曙的老泰山，欧阳修当然知道他们之间的关系，说话如此直白，近乎当面打脸。年轻后辈如此跟长官讲话，太放肆了，“是可忍，孰不可忍！”王曙完全可以让欧阳修靠边站，没想到他只是默然不应，甚至没有发怒。等王曙高居枢密使一职后，首先推荐欧阳修到馆阁任职。王曙的雅量显然影响了欧阳修的为人与做官，等到他执掌朝政的时候，也推荐并重用王安石、苏轼、曾巩等才俊。



前辈大臣虽然注重奖掖后进，但并不是无原则地纵容，而是在制度框架内让青年才俊慢慢历练，不让他们如火箭般蹿升，因为这不利于年轻人成长。宋英宗做藩王时就仰慕苏轼的才华，认为他有宰相之资，继承大统后，打算依唐朝旧例召苏轼入翰林院草拟制诰，这是通向宰相位置的捷径，进士趋之若鶩。宰相韩琦表示反对，认为苏轼虽然才能杰出，抱负远大，但不能升得太快，要慢慢培养他，使天下的士人无不敬畏羡慕他，都希望朝廷使用他，再加以重用，如此则所有人都无异议。如果提前委以重任，天下士人未必心服口服，甚至可能使苏轼受到牵累。英宗仍然不死心：“且与修注如何？”韩琦不依不饶：“记注与制诰为邻，未可遽授。不若于馆阁中近上贴职与之，且请召试。”英宗仍然不死心，“试之未知其能否，如轼有不能邪？”韩琦坚持认为不能给苏轼开绿灯，最终苏轼参加考试，写了两篇论，成绩位列三等，授予直史馆的职位。论理，韩琦阻挡了苏轼晋升，使苏轼走了一条相对漫长的仕进之路，苏轼应该埋怨韩琦才合理。但苏轼在获悉原委时，说了一句公道话：“公可谓爱人以德矣。”他认为韩琦按照道德标准爱护人，没有偏私，没有恶意。无论是世俗意义上的“受害人”苏轼，还是“挡道者”韩琦，他们的襟怀都是博大宽广的。

尤其让人感佩的是，一些年轻大臣不拿原则做交易，坚持独立人格，反对政治依附，能同退不愿同进。宋仁宗庆历三年（公元1043年）范仲淹升任参知政事，与富弼、韩琦共同执政，推行改革，但遭到保守派势力强烈反对。欧阳修不仅明确支持改革，还撰写《朋党论》与高司谏书表明立场。在给高若讷的信中，欧阳修言辞激烈地揭露他虚伪、谄媚的本质，讽刺他不知人间还有羞耻二字。高若讷恼羞成怒，将书信直接上交皇帝，欧阳修因攻击言官获罪，被贬夷陵令。范仲淹任陕西、河东宣抚使后，拟任欧阳修为掌书记，欧阳修并不领情，推辞道：“昔者之举，岂以为己利哉？同其退不同其进可也。”范仲淹是当朝名臣，是士人仰慕的正人君子，欧阳修追随他，并不辱没自己，为什么拒绝呢？事实上，欧阳修虽然为所谓的“君子之朋”唱赞歌，但如果到范仲淹手下工作，难免给人瓜田李下之嫌，授人以柄，予人口实，这对坚持独立人格的欧阳修来说，是无法接受的。专制时代，官场推崇站队政治，只有跟对人才有好前程。欧阳修却置官场前程于不顾，坚守儒家伦理，秉持独立人格，不做政治交易，此等襟怀让人自叹弗如。